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351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1段17號
20樓

承辦人：王韋量

電話：(02)2549-0549#107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基秘字第00000005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」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會計處理疑義問答集 (0000514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『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』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會計處理疑義」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問答集乙則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嗣後如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有相關規定時，應依照公報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會計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政部賦稅署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經濟部商業司

